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5)

內幕消息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述Landway Investments Limited(「Landway」)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對本公司提出之法律訴訟，其聲稱本公司一名前董事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按代價3,200,000美元出售勇榮實業有限公司1股股份及China Compass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予Landway(「出售事項」)中作出若干虛假陳述。該案件於原訟法庭聆訊，該法庭判決Landway勝訴及獲賠償金額700,000美元或付款時的等值港幣以及本公司須支付Landway之訴訟費用之暫准訟費命令。本公司正就是否對此判決提出上訴諮詢法律意見。

雖然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已披露有關該訴訟之或然負債(請參閱本公司2020/2021中期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惟之前並未計提撥備。因此，無論本公司是否對判決提出上訴，本公司均須於其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判決債務700,000美元，從而將增加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之虧損。

承董事會命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
主席
嚴丹驊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嚴丹驊女士(主席)及賴義鈞先生(又名Robert LAI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貞熙先生、顏興漢先生及楊建邦先生。